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30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4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灿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的新收入准则通知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和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审议结果：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事项有利于降低负债率，是结合目前宏观政策、经济金融、市场环境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与持续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审议结果：表决票5票，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参与发起设立清禾金泰诺并购基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由于宏观经济形势、金融政策、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状况等内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继续推进参与发起设立并购基金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终止参与发起设立并购基金有利于控制对外投资风险、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活动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终止参与发起设立并购基金。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日